

考生均应进行转氨酶（A.L.T）检验，如转氨酶异常，可进一步明确诊断。检验结果粘贴于下栏。

化
验
单
粘
贴
处

体
检
备
注

填写说明 1. 请用黑色墨水笔填写；2. 公章请在虚线圆圈内盖；
3. 书写框“□”内仅能填写一位数字，不能填写中文；
4. 每框一字，不得连笔，每字必须大于框的2/3，且不得出框；
5. 如发生填写错误，请在框的附近直接改写。

参考字体 ①②③④⑤⑥⑦⑧⑨⑩

山西省招生考试管理中心监制